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九龍倉

始創於一八八六年

九龍倉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

董事委任

九龍倉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謹宣布，凌緣庭女士（「凌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由二〇一三年四月十一日起生效。

凌女士 *BSc(Hons), MRICS, MHKIS, RPS* 現年 41 歲，於二〇〇四年加入本集團。她現為海港城置業有限公司、荷里活廣場有限公司、時代廣場有限公司及 Wharf Estates Limited 的執行董事（該四間公司皆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她前曾於二〇一二年七月一日至二〇一三年四月十日期間出任本公司的上市附屬公司海港企業有限公司的董事。凌女士在房地產業界有豐富經驗，現時負責（其中包括）管理本集團於香港的核心投資物業海港城、時代廣場及荷里活廣場。凌女士是特許測量師，持有土地管理一級榮譽學士學位。凌女士擁有可認購本公司 500,000 股普通股的認購權的個人權益，相關認購權乃於二〇一一年根據本公司的股份認購權計劃授予凌女士。

除上文披露外，凌女士在目前以及在過去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其它公眾上市公司的董事職位，她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她亦沒有就本公司的任何證券擁有任何權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所指的證券權益）。凌女士將收取本公司不時由本公司股東通過而釐定的董事袍金，該項袍金目前支付率為每年港幣 70,000 元，乃於二〇一二年獲股東通過而釐定。此袍金支付率與本公司向其他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所支付的水平相同。根據本集團目前與凌女士之間的服務合約，折算為整年基準計算，凌女士於二〇一三年的基本薪金及各項津貼的總額約為每年港幣三百二十八萬元。此外，凌女士將於二〇一三年收到一項酌情性質的周年花紅，有關花紅的金額乃由僱主單方面釐定。作為相關參考，於二〇一二年支付予凌女士的周年花紅的金額為港幣一百八十萬元。支付予凌女士的薪津金額乃由

本公司參考香港的僱主一般給予一名才幹及工作職責相若的高級行政人員的薪酬待遇範圍而釐定。就凌女士的委任而言，並無任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 13.51(2)(v)條的條文規定而須予披露的資料，而彼亦從來沒有涉及任何根據該等上市規則條文而須予披露的事宜，亦沒有須提呈予本公司股東知悉的任何其它事項。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條文，凌女士將一直出任本公司董事職位，直至彼在將於二〇一三年六月六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卸任為止。

經上述委任後，本公司董事會的成員將為吳光正先生、吳天海先生、周安橋先生、李玉芳女士、凌緣庭女士、吳梓源先生和徐耀祥先生，以及七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歐肇基先生、陳坤耀教授、錢果豐博士、方剛議員、捷成漢先生、李國章議員和詹康信先生。

九龍倉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陳永生
代行

香港 二〇一三年四月十一日